

证券代码： 301395

证券简称： 仁信新材

公告编号： 2026-014

##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2025年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陈章华先生、邱楚开先生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相应内容。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构成与标准

（一）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1、基本薪酬根据承担的战略责任、经营规模、经营难度、岗位职责、市场薪资行情、公司职工工资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以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相挂钩，按季度或年度考核结果统算兑付，确保绩效薪酬与公司发展相协调。

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发展和实际情况，可以设置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措施。

（二）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只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人民币6万元（税前），按月支付，由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独立董事因辞职或离任，公司按照其实际工作时间计算津贴数额予以发放。独立董事自愿放弃享受或领取津贴的，自提出申请后次月起停止向其发放相关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需的交通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 **四、其他规定**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本方案所述薪酬标准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